

文津出版

文史哲大系二一五

詩經 訓詁 研究

呂珍玉◎著



《詩經》訓詁研究

文史哲大系 215
呂珍玉 著

文津出版社 印行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詩經》訓詁研究 / 呂珍玉著. -- 初版. --

臺北市：文津，2007[民96]

面；公分. -- (文史哲大系；215)

參考書目：面

ISBN 978-957-668-819-5(平裝)

1. 詩經 - 研究與考訂

831.18

96003111

文史哲大系 ②15

《詩經》訓詁研究

著 作 者：呂 珍 玉

發 行 人：邱 家 敬

出 版 者：文 津 出 版 社 有 限 公 司

地 址：台北市106建國南路二段294巷1號

E-mail: twenchin@msl6.hinet.net

http://www.wenchin.com.tw

電 話：(02)23636464 傳 真：(02)23635439

郵政劃撥：00160840 (文津出版社帳戶)

登 記 證：行政院新聞局局版台業字第5820號

初版：2007年3月一刷 新台幣360元

ISBN 978-957-668-819-5

《詩經》訓詁研究 目 錄

序 言	01
上篇 《詩經》個別字詞訓詁研究	7
第一章 《詩經·常棣》「鄂不韡韡」釋義	8
壹、前 言	8
貳、訓爲實詞諸說	9
參、訓爲虛詞諸說	12
肆、虛詞說檢討	13
伍、實詞說檢討	15
陸、結 語	19
第二章 《詩經》「居」字用法歧義考辨	21
壹、前 言	21
貳、「居」作實詞暨歧見句檢討	22
參、「居」作虛詞暨歧見句檢討	37
肆、結 語	46
第三章 《詩經》「烝」字釋義	47
壹、前 言	47
貳、「火氣上行」義	48
參、「細柴」義	48
肆、「冬祭」義	50
伍、「進」義	51
陸、「眾」義	54

柒、「美」、「盛」義·····	59
捌、存 疑·····	62
玖、結 語·····	64
第四章 《詩經》「維」字用法與詞義研究·····	67
壹、前 言·····	67
貳、「維」字用法與詞義分析·····	69
參、結 語·····	108
附錄：《詩經》「維」字句詩篇·····	111
中篇 《詩經》重要注家訓詁商榷·····	115
第一章 高本漢《詩經注釋》「堅持採用常見意義」、 「堅持先秦文籍證例」兩項訓詁原則商榷·····	116
壹、前 言·····	116
貳、堅持採用常見意義之錯誤及商榷·····	118
參、堅持先秦文籍證例之錯誤及商榷·····	133
肆、結 語·····	144
第二章 高本漢《詩經注釋》處理假借不當商榷·····	146
壹、前 言·····	146
貳、「反對任意改字改讀」訓詁原則之提出·····	147
參、避談假借訓釋商榷·····	150
肆、濫用假借訓釋商榷·····	161
伍、結 語·····	175
第三章 讀屈萬里《詩經詮釋》疑義·····	179
壹、前 言·····	179
貳、風詩訓釋疑義·····	179
參、雅詩訓釋疑義·····	201
肆、頌詩訓釋疑義·····	221

伍、結 語	225
第四章 聞一多的《詩經》訓詁商榷	226
壹、前 言	226
貳、過度新詮	232
參、任意改字	251
肆、隨意比附詞語	273
伍、結語	295
後 紀	296
下篇 《詩經》其他訓詁問題研究	299
第一章 《詩經》疊章相對詞句訓詁問題探討	300
壹、前 言	300
貳、其後也處〈召南·江有汜〉	300
參、將其來施施〈王風·丘中有麻〉	303
肆、隰有六駁〈秦風·晨風〉	308
伍、中唐有甍〈陳風·防有鵲巢〉	312
陸、結 語	314
第二章 《詩經》詞句訓解困難舉隅	315
壹、前 言	315
貳、言告師氏〈周南·葛覃〉	315
參、魴魚頰尾〈周南·汝墳〉	323
肆、退食自公〈召南·羔羊〉	327
伍、厭浥行露，豈不夙夜，畏行多露〈召南·行露〉	332
陸、相鼠有皮，人而無儀〈鄘風·碩鼠〉	336
柒、既醉以酒，既飽以德〈大雅·既醉〉	338
捌、結 語	343
參考書目	344

序 言

訓詁一直是《詩經》研究的強項，檢尋歷代龐大數量的《詩經》研究書目，十之八九不離傳注訓詁。不論漢學派或宋學派《詩經》學家，在闡述各自的經學論點之前，都不離先作字詞訓解及串講詩義，小學與經學的密切關係不言而喻。歷代《詩經》傳注，其中最具代表性的是漢代毛亨的《傳》、鄭玄的《箋》、唐代孔穎達的《正義》、宋代朱熹的《詩集傳》，到了清代樸學、考據之學大盛，《詩經》漢學派傳注訓詁得到發揚光大，其中馬瑞辰的《毛詩傳箋通釋》、陳奐的《詩毛氏傳疏》、王先謙的《詩三家義集疏》尤為其中翹楚。歷代《詩經》訓解書籍雖然汗牛充棟，但未必能滿足詩義的全面瞭解，博學之士如皮錫瑞且在《經學通論》說：「論《詩》比他經尤難明，其難明者有八。」¹皮氏所指出《詩經》難明之因，至少其三、其四、其五、其七和傳注訓詁有關。王國維也在〈與友人論詩書中成語書〉中說：「於《書》所不能解者，殆十之五，於《詩》亦十之一二。……其難解之故有三，譌闕一也，古語與今語不同二也，古人頗用成語，其成語之意義與其中單語分別之意義又不同三也。」²這些困難也都屬於訓詁的問題。有鑒於此，民國以來學者，在《詩經》訓詁工作上更是不遺餘力。不論是在全注譯本、

¹ 見皮錫瑞《經學通論》第二篇《詩經》（台北：學海出版社，1986年），頁1～2。

² 見王國維《觀堂集林》卷2 藝林二（收入《王國維先生全集》初編，台北：大通書局，1976年），頁73。

選本、個別字詞訓解，甚至是鑑賞辭典編輯方面，都有相當豐碩的研究成果。例如聞一多的《風詩類鈔》、《古典新義》；于省吾的《詩經新證》、林義光的《詩經通解》、高亨的《詩經今注》、程俊英的《詩經注析》、陳子展的《三百篇解題》、劉毓慶的《詩經圖注》、屈萬里的《詩經詮釋》、王靜芝的《詩經通釋》、裴普賢的《詩經評注讀本》、朱守亮的《詩經評釋》、余培林的《詩經正詁》、馬持盈的《詩經今注今譯》、吳宏一的《白話詩經》、龍師宇純的《絲竹軒詩說》，以及瑞典人高本漢的《詩經注釋》等等，將《詩經》的傳注研究推向高峰，並賦予時代的特點。

夏傳才《二十世紀詩經學》一書結束語，指出當前的《詩經》研究特徵有三：一、方法論和研究模式的多元化；二、借鑒西方新觀念、新方法論；三、繼續加強詩經學的基礎研究。邁入新的世紀，《詩經》研究是多元的、多學科和跨文化的、全方位、多層面、多角度、多種模式的研究。《詩經》研究是項複雜的工程，任何一位學者，只能在這大工程中完成一部份工作。³誠如夏氏所說：「隨著整個研究向深度、廣度擴展，基礎研究的重要性更加突出，并提出更高要求。」個人亦認為在二十一世紀各種文化研究、文學理論蓬勃發展下，《詩經》學的基本問題、詩旨、學術史、詞語訓詁、名物考證、韻讀、異文、辨偽、輯佚以及古籍文獻整理等基礎研究更應繼續加強，尤其是最為根本的詞語訓詁問題。有不少以比較文化，及讀者接受理論研究《詩經》的書籍，完全不顧字詞的精確訓釋，提出一些奇怪的新詮，標新立異卻未必能被大眾接受，自成小眾或只有個人能接受的

³參夏傳才《二十世紀詩經學》（北京：學苑出版社，2005年7月一版一刷），頁384～391。

《詩經》詮釋怪現象比比皆是。西方詮釋學界曾論辯詮釋到底有無範圍限度？討論結果是有一個大家公認的「度」，超過這個「度」就是過度詮釋。這個度不在於作者想寫些什麼（作品意圖），也不在於讀者如何接受（讀者意圖）；而是作品本身（文本），也就是作品本身文字語言所能被解釋的範圍。⁴於是處在新世紀各種研究方法蓬勃發展之際，為使詮釋不超過基本限度，有精準的文本依憑，捍衛文本的字詞訓解工作尤顯重要。個人深知字詞訓詁對《詩經》研究之重要性，多年來除了注意《詩經》研究的一般性問題之外，投入最多心力於字詞訓詁問題。本書共收十篇與《詩經》訓詁議題相關的論文，其中發表過、接受中、尚未投稿的論文皆有，發表過的幾篇論文，歷經一段時間沉澱，不妥處都作適度的增刪修訂。本書試圖從多面向觀察《詩經》中的訓詁問題，包括個別疑難字詞訓詁問題、多次出現詞複雜用法與詞義問題、重要注家訓詁問題、複查章法與訓詁問題、《詩經》訓詁困難問題等等，討論字詞總共約 574 條，並依其性質分為上、中、下三篇，內容安排如下：

上篇：《詩經》個別字詞訓詁研究

- 第一章 《詩經·常棣》「鄂不韡韡」釋義（原載《東海學報》35 卷，1994 年 7 月）
- 第二章 《詩經》「居」字用法歧異考辨（原載《東海學報》39 卷，1998 年 7 月）
- 第三章 《詩經》「烝」字釋義（原載《興大人文學報》37 期，2006 年 9 月）

⁴ 參（意）安貝托·艾柯等著，王宇根譯《詮釋與過度詮釋》（北京：三聯書店，2005 年 11 月一版二刷）

第四章 《詩經》「維」字用法與詞義研究（《興大人文學報》38期接受，2007年3月出刊）

中篇：《詩經》重要注家訓詁商榷

第一章 高本漢《詩經注釋》「堅持採用常見意義」、「堅持先秦文籍證例」兩項訓詁原則商榷（原載《東海學報》37卷，1996年7月）

第二章 高本漢《詩經注釋》處理假借不當商榷（原載《第一屆國際暨第三屆全國訓詁學術研討會論文集》，國立中山大學出版，1997年4月）

第三章 讀屈萬里《詩經詮釋》疑義（係由〈讀屈萬里先生詩經詮釋（國風）疑義〉，原載《龍宇純先生七秩晉五壽慶論文集》臺灣學生書局出版，2002年11月；以及〈讀屈萬里先生詩經詮釋（雅頌）疑義〉原載《東海大學文學院學報》2002年7月，兩篇文章合併而成。）

第四章 聞一多的《詩經》訓詁商榷（未刊稿，第八屆中國訓詁學全國學術研討會審查接受論文發表）

下篇：《詩經》其他訓詁問題研究

第一章 《詩經》疊章相對詞句訓詁問題探討（原載《東海中文學報》12期，1998年12月）

第二章 《詩經》詞句訓詁困難舉隅（未刊稿）

《詩經》訓詁問題包羅萬象，牽涉層面亦十分廣泛，舉凡文字、音韻、詞彙、語法、修辭、校勘、比興、章法、語境、文化、歷史、經學、典制、名物、審美等等問題無不包含其中，在實際實踐訓詁的過程中，最能考驗學者的文獻掌握能力，以及訓

詁知識與方法的靈活應用。淺學如我，雖自認已盡全力撰寫本書，但疏漏錯誤之處定是難免，期望本書能為《詩經》訓詁龐大工程盡到微薄貢獻，並以文會友，得到高明方家不吝謫正是幸。

2006 年 11 月珍玉序於東海大學
人文大樓 H541 研究室

上 篇

《詩經》個別字詞訓詁研究

第一章 《詩經·常棣》 「鄂不韡韡」釋義

壹、前言

〈小雅·常棣〉

常棣之華，鄂不韡韡。凡今之人，莫如兄弟。
 死喪之威，兄弟孔懷。原隰裒矣，兄弟求矣。
 脊令在原，兄弟急難。每有良朋，況也永嘆。
 兄弟閱於牆，外禦其務。每有良朋，烝也無戎。
 喪亂既平，既安且寧。雖有兄弟，不如友生。
 儷爾箋豆，飲酒之飫。兄弟既具，和樂且濡。
 妻子好合，如鼓瑟琴。兄弟既翕，和樂且湛。
 宜爾家室，樂爾妻帑。是究是圖，亶其然乎。

上引〈常棣〉詩中開頭兩句「常棣之華，鄂不韡韡」，係詩中起興，其義該作何解，由於最早注詩的毛《傳》對詩句中最為關鍵的「不」字未加訓解，因而造成後來注家有各種不同之補充，眾說紛紜，使人莫衷一是。本文試圖綜合整理最具代表性諸家之說法，釐清其異同，發現造成訓解差異主要原因為將「不」字當成「實詞」或「虛詞」，因而有此絕然不同的見解。「不」字用為實詞，又有作鄂足（草木下房、花蒂）、豈不、胡不、遐不、盛大等各種不同意見。到底何者為是，本文先歸納諸家不同說法，再

分別檢討用爲虛詞無必然性，用爲實詞，作鄂足解，最得詩意。

貳、訓為實詞諸說

一、鄂足、草木下房、花蒂

1. 鄭《箋》：「承華者曰鄂。不，當作拊，拊，鄂足也。鄂足得華之光明，則韡韡然盛。」¹

2. 孔《疏》：「……以鄂文承華下，故爲承華曰鄂也。又古聲不拊同，不在鄂下，宜爲鄂足，故知當作拊，拊爲鄂足也。以鄂足比於弟，華比於兄，鄂既承華，文與拊連，則鄂拊同比弟也。言鄂足得華之光明，是弟得兄榮也。又曰恩義之顯亦韡韡然，則兄亦得弟之助。兄弟之相佐，猶華鄂之相承覆也。易傳者以華之外發，取眾多爲義，未若取相承覆爲喻，辭理切近，故不從毛也。」²

3. 陳第《毛詩古音考》：「不，音義與夫同，草木下房曰不。常棣之華，萼不韡韡，萼，藥也，不，蒂也，萼不茂盛，所以興兄弟，此鄭康成舊音。古樂府陌上桑：『使君謝羅敷，寧可共載不。羅敷前致辭，使君一何愚。使君自有婦，羅敷自有夫。』亦其一證。今讀爲卜，意義似淺矣。焦弱侯曰：『山東之華不注山，浙之餘不溪，皆依此讀。』」³

¹ 見《十三經注疏·詩經》（台北：藝文印書館，1985年12月十版），頁321。

² 同上註。

³ 見陳第《毛詩古音考》卷3（文津閣四庫全書第82冊，北京：商

4. 方玉潤《詩經原始》：「鄭氏康成曰：『承華者曰鄂，不當作拊，拊，鄂足也。鄂足得華之光明，則韡韡然盛。』姚氏際恒曰：『鄂，萼同，花苞也，不，跗同，花蒂也。《集傳》以鄂爲鄂然，本毛《傳》之謬，又云不猶豈不也，並謬。』」⁴

5. 屈萬里《詩經詮釋》：「鄭《箋》：『承華者曰鄂。『不』，當作拊；拊，鄂足也。』《毛鄭詩考正》云：『鄂不，今字爲萼跗。』」⁵

二、豈不

朱熹《詩集傳》：「興也。常棣，棣也。鄂鄂然，外見之貌。不，猶豈不也。韡韡，光明貌。此燕兄弟之樂歌，故言常棣之華，則其鄂然而外見者，豈不韡韡乎，凡今之人，則豈有如兄弟者乎。」⁶

三、胡不、遐不

1. 于省吾《澤螺居詩義解結》：「鄂不猶言胡不、遐不，《詩》言胡不、遐不者習見。古讀鄂如胡，古讀遐爲『公虎切』（見江有誥《廿一部諧聲表》）鄂、胡、遐三字，就聲言之，并

務印書館，2005年），頁771。

⁴ 見方玉潤《詩經原始》（台北：藝文印書館，1981年2月三版），頁727。

⁵ 見屈萬里《詩經詮釋》（台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3年一版二刷），頁286。

⁶ 見朱熹《詩集傳》（台北：藝文印書館，1974年4月三版），頁402。

屬淺喉。就韻言之，并屬魚部。然則『鄂不』之可以讀作『胡不』是沒有問題的。『常棣之華，胡不韡韡』（《說文》訓韡為盛，《廣韻·上尾》訓韡為「華盛貌」），猶〈出車〉的『彼旃旒斯，胡不旆旆』，以『胡不旆旆』形容旃旒旒垂之盛，與此詩以『胡不韡韡』形容『常棣之華』的旺盛，其文法詞例完全相仿。『胡不韡韡』係反詰語，正言其韡韡。……」⁷

2. 聞一多《詩經通義》：「〈常棣篇〉『常棣之華，鄂不韡韡』與本篇『何彼襍矣，唐棣之華』語調亦近，特二句互易其次耳。常棣亦當讀為裳帷，其韡字從韋作，亦猶本篇襍從衣作，韋古禕字，禕即衣也。二句但謂兄弟偕來，其車服之盛，有如此者。『鄂不』猶『胡不』，《箋》以鄂為花萼，不為花跗，喻兄弟『恩義之顯』，曲說也。」⁸

四、盛大

高本漢《詩經注釋》：「桂馥（說文解字義證）提出：說文有『茷』字，訓為『華盛』。『茷』字如此用，古書未見。不過桂氏以為許慎就是說這句詩，而『茷』就是本篇『不』的繁體。有一種植物叫『茷苕』（見周南茷苕），『茷』音 b'jəu/b'jəu/fou。許氏訓『華盛』的『茷』讀什麼，不得而知。也許它的音是 *p'jəg/p'jwi/p'ei [ㄉㄟ]，因為『不』當『丕』 *p'jəg/p'jwi/p'ei 用是極常見的，周頌執競『不顯成康』和大雅假樂『丕顯申伯』和尚書康誥的『丕顯考文王』是一樣的。尚書洛誥又有『丕顯

⁷ 見于省吾《澤螺居詩經新證》（北京：中華書局，1982年11月一版一刷），頁111。

⁸ 見聞一多《詩經通義》（收入《聞一多全集》二，台北：里仁書局，2002年12月15日初版二刷），頁157乙。